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4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于2018年9月14日以口头方式和电话方式临时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

2、本次董事会于2018年9月14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C1栋14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与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采取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4、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吴壬华先生召集及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吴壬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下简称《准则》），以及《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拟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四个专业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由董事吴壬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成员为董事任俊照先生、董事李英先生。

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由独立董事武丽波女士担任主任委员，成员为独立董事吴青女士、董事毛丽萍女士。

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由独立董事吴青女士担任主任委员，成员为独立董事温旭辉女士、董事吴壬华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由独立董事温旭辉女士担任主任委员，成员为独立董事武丽波女士、董事毛丽萍女士。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选举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聘任吴壬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聘任罗丽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董事会秘书的通讯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55-86261588-8063

传真：0755-86329100

邮箱：ir@shinry.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C1 栋 14 楼

6.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聘任李英先生、毛丽萍女士、曹卫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聘任何兴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4 日